**臺南市106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修正對照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目次** | **106學年度** | **105學年度** | **說明** | 頁次(106) |
| 四 | 1.團體項目：高中職組A、B團體組：本市公、私立高中職日夜間部與進修學校、完全中學高中部、五專校院前3年日夜間部學生、七年一貫制大學前3年之學生2.個人項目(1)高中職組：本市公、私立高中職日夜間部與進修學校、完全中學高中部、五專校院前3年日夜間部學生、七年一貫制大學前3年之學生(2)大專組：本市公、私立大專校院日夜間部與進修學校、五專校院日夜間部後2年學生、七年一貫制大學後4年之學生 | 1.團體項目：高中職組A、B團體組：本市公、私立高中職日夜間部與進修學校、完全中學高中部、五專校院前3年日夜間部學生。2.個人項目(1)高中職組：本市公、私立高中職日夜間部與進修學校、完全中學高中部、五專校院前3年日夜間部學生(2)大專組：本市公、私立大專校院日夜間部與進修學校、五專校院日夜間部後2年學生 | 依據「106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」參-一-(三)及二-(三).(四) 修訂 | P1 |
| 四(四) |  (四)凡經中華民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准立案之各級學校(含外僑學校及在家自學)具正式學籍學生，可報名參加個人組初賽。 |  (四)凡經中華民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准立案之各級學校(含外僑學校及在家自學)具正式學籍學生，~~並在臺南市設籍達半年以上者~~，可報名參加個人組初賽。 | 依據「106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」參­-四修訂 | P1 |
| 五(一)個別規事項 | 丙組：2人至11人。(得增報2人候補人員；參賽人數若只有2名，僅開放其中1名候補人員替補。） | 丙組：2人至11人。(得增報2人候補人員。） | 依據「106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伍一(三) 」修訂 | P2 |
| 八(一) | (一)網路報名日期：自106年9月25日(星期一)起至9月29日(星期五)止。 | (一)網路報名日期：自106年9月25日(星期一)~~上午8時~~起至9月29日(星期五)~~下午5時~~止。  | 依據106年8月23日本市106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草案研商會議決議 | P4 |
| 八-(二)-2 | 2.書面報名表…，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1式2份，並加蓋學校印信…。 | 2.書面報名表…，線上列印紙本報名表1式3份，並加蓋學校印信…。 |
| 十四-(二)-1-(1)(2)(3) | (1)獲評列特優：編舞教師及助理指導教師各記嘉獎2次(限2名)…。(2) (3)依上修訂 | (1)獲評列特優：編舞教師及排練教師各記嘉獎2次(限2名)…。 | 依據「106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」捌-二(十三)修訂 | P6 |
| 十六 | (十六)大會為保障…委託書代領；有關個人組比賽實況光碟，因已發給2張攝影證，大會不再提供個人光碟之索取(或購買)服務。 | (十六)大會為保障…委託書代領；~~個人組參賽單位之比賽實況光碟採取預購方式，請於比賽當日向大會繳費登記(僅限購個人比賽光碟，不得預購他人比賽之光碟)，凡未於比賽期間登記預購個人參賽實況光碟者，不得於賽後向主辦單位索取或購買。~~ | 依據本市106年8月21日106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第一次工作籌備會議暨106年8月23日本市106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草案研商會議決議 | P9 |